

2.墀<sup>彳</sup>塗地。階上地。以丹漆地。故曰丹墀。砌以玉石曰玉墀。同墀<sup>彳</sup>於12畫

①1.墀<sup>彳</sup>野土；一曰除地祭處。築土為壇。除地為墀。王立七廟。一壇一墀；又遠廟為祧。有二祧。去祧為壇。去壇為墀。去墀為鬼。去寬。通壇

夕部 ①1.夤<sup>彳</sup>恭。敬惕。進。遠。腰絡。敬。遠大部 ①1.翦<sup>彳</sup>明。一曰六合清明。元始上皇丈人法諱翦

①1.奩<sup>彳</sup>藏香之器。一曰鏡匣。今俗以嫁女之具曰妝奩。作奩。通作奩。別作奩

女部 ①1.姦<sup>彳</sup>十兆曰經。十經曰姦。同姦<sup>彳</sup>。兆載永劫。億。兆。京。姦。壤。穉。溝。澗。正。載 2.姦 同姦

①1.媿<sup>彳</sup>妃。配。多女子 2.媿<sup>彳</sup>同媿

①1.媿<sup>彳</sup>媿<sup>彳</sup>(好)繆。戀惜。士罵淫曰媿毒；一曰媿姓。媿<sup>彳</sup>媿<sup>彳</sup>(美好)-妒

宀部 ①1.宥<sup>彳</sup>寬。寬之而已未全放。宥過無大。謂不識而誤犯。雖大必赦宥。宏。深。助。姓。通又 ①1.宰 古宰字

①1.索<sup>彳</sup>求；入家搜也。盡。散。寂寞。作索

2.寤<sup>彳</sup>寤<sup>彳</sup>之謔。寤<sup>彳</sup>驚也。覺。惺悟

①1.寤<sup>彳</sup>查無 ①1.韞<sup>彳</sup>音呢。出釋典

2.憊<sup>彳</sup>同憊<sup>彳</sup>饑餓。宿不食之飢。一曰憂也。患而不得之思也

①1.憊<sup>彳</sup>悅。憊<sup>彳</sup>恭謹貌。勤懇。姓

①1.憤<sup>彳</sup>昏亂不明

2.憊<sup>彳</sup>休息。本作憊<sup>彳</sup>。憊<sup>彳</sup>蹉跎歲月。貪。急

①1.憊<sup>彳</sup>憊<sup>彳</sup>。很(狠。不聽從。違。甚。惡)

①1.憊<sup>彳</sup>同憊<sup>彳</sup>。憊<sup>彳</sup>。愚也

戈部 ①1.戟<sup>彳</sup>古時槍頭有枝狀之利刃。單枝為戈。雙為戟。與棘同

①1.戢<sup>彳</sup>藏兵也。斂也。止也。姓

戶部 ①1.辰<sup>彳</sup>戶牖間畫斧屏風。辰狀如屏風。以絳為質。高8尺。東西當戶牖之間。繡為斧文。亦曰斧辰。天子見諸侯。則依而立負之。而南面以對諸侯。通依

手部 ①1.扞<sup>彳</sup>以手扞之。衛。抵。通鐸。或作捍

①1.扞<sup>彳</sup>擇。通莧<sup>彳</sup>(擇。菜)

①1.扞<sup>彳</sup>扞<sup>彳</sup>(裂)。扞<sup>彳</sup>扞<sup>彳</sup>(按)扞<sup>彳</sup>擔也

①1.扞<sup>彳</sup>扞<sup>彳</sup>拾取 ①1.扞<sup>彳</sup>扞<sup>彳</sup>目。取字之謬

①1.扞<sup>彳</sup>扞<sup>彳</sup>手打。扞<sup>彳</sup>扞<sup>彳</sup>。今用紙墨磨摸古碑帖曰扞。有宋扞舊扞

①1.扞<sup>彳</sup>扞<sup>彳</sup>。古時博戲。今稱賭博。扞<sup>彳</sup>舒。扞<sup>彳</sup>扞<sup>彳</sup>戲也

①1.啞<sup>彳</sup>同啞<sup>彳</sup>鳥食之聲。通喋<sup>彳</sup>譖言

2.啞<sup>彳</sup>啞<sup>彳</sup>鴨食。多言。同啞

①1.啞<sup>彳</sup>口中斷啞；同齶。本作齶

2.啞<sup>彳</sup>音敬。見釋典

①1.啞<sup>彳</sup>號。同啞<sup>彳</sup>。通誑<sup>彳</sup>(語相誘。諷諒)孤子誑號。通啞<sup>彳</sup> 2.啞<sup>彳</sup>啞<sup>彳</sup>字之謬

①1.啞<sup>彳</sup>同啞<sup>彳</sup>。通報(口。小兒履)同儉斂也。通斂<sup>彳</sup>。懼貌

①1.啞<sup>彳</sup>咒語見金剛經。雨寶陀羅尼<sup>彳</sup>VA 孔雀明王經-見如法師版本

口部 ①1.囟<sup>彳</sup>古文淵字。物萌於囟。又瀆混因法-深廣之貌

土部 ①1.圻<sup>彳</sup>界。王畿千里為圻。通垠

①1.圻<sup>彳</sup>滓。澗謂之圻 2.垠 同垠

①1.埤<sup>彳</sup>附。增。厚。高曰垣。低曰埤。皆牆。下濕。松柏不生埤。其埤濕則生藏菴蒹葭。田百畝謂埤。埤<sup>彳</sup>埤<sup>彳</sup>-女牆。同埤

2.埤<sup>彳</sup>埤<sup>彳</sup>女牆。亦作僻倪；或睥睨

3.埤 查無

①1.堞<sup>彳</sup>城上女牆 2.堞<sup>彳</sup>音藥

①1.堞<sup>彳</sup>堞<sup>彳</sup>(地際。墓道。水和土)土象物。捏土肖鬼神像曰堞。通素。亦作塑

①1.塹<sup>彳</sup>坑。遼城的河

塵。市邸也。古一夫居共二畝半叫一塵。商人住的房子

弓部 ①1.弧<sup>彳</sup>木弓。張旗弓。古男子出生時。在門左邊掛弓。故稱男子生日為懸弧之辰。懸弧令旦。曲也

①1.彊<sup>彳</sup>弓有力。堅。健。勝。力有餘。勢盛。暴。神名。勉。假合。屈強。同強字

通疆。辟疆-天子之號

彳部 ①1.嘯<sup>彳</sup>同虎彪

彳部 ①1.俾<sup>彳</sup>同俾

4畫 心部 ①1.忮<sup>彳</sup>很。通伎。妒忌。彊

①1.恬<sup>彳</sup>安。靜 2.忮<sup>彳</sup>信心。嚴謹貌。溫恭貌。信實貌。樂。慄。通洵。恂恂善誘

①1.忮<sup>彳</sup>鄙。慄。同吝

2.忮<sup>彳</sup>向來字書罕載。惟一見於篇海。字彙。正字通都本篇海。別無考據。其引釋典結愛相戀。忮亦牢字之謬

①1.忮<sup>彳</sup>俗和字

①1.忮<sup>彳</sup>憂。獨。同莞。忮訓憂。忮<sup>彳</sup>忮<sup>彳</sup>莞等經傳錯引；互見大抵皆通

2.忮<sup>彳</sup>心然也。或作惹

①1.慄<sup>彳</sup>恨。切齒恨也。意不滿。通謙。快。足。通慄<sup>彳</sup>。足。意不足。疑。通慄

經文注音註解。國字表部首筆畫。①數字表字筆畫。參考康熙字典。辭彙

2畫 二部 ①1.互<sup>彳</sup>求宣。揚布。同柜。與互。互<sup>彳</sup>異(宣本字。互俗字)

①1.亟<sup>彳</sup>敏。疾。頻數。詐欺。通赫。通革。通極

一支部 ①1.疊<sup>彳</sup>疊。疊不倦意。強勉。鼻驚在疊。註水流峽中。兩岸對出若門也

人部 ①1.侷<sup>彳</sup>重累。一曰依；又戾。幾似貌

①1.傷<sup>彳</sup>輕。一曰交傷。與互市之易溷

2.倭 查無

①1.循<sup>彳</sup>述 ①1.倭 查無

①1.僥<sup>彳</sup>僥。僥。短人。西南夷別名。僥倖-求利不止貌 2.僥 即貳字。副益

①1.僥<sup>彳</sup>同你 ①1.僥<sup>彳</sup>盡

2.價<sup>彳</sup>正。同憤。疑即憤之謬

八部 ①1.冀<sup>彳</sup>北方。欲。姓

刀部 ①1.刎<sup>彳</sup>絕。斷足。斷足

勹部 ①1.匄<sup>彳</sup>同丐。乞。求。取。與

匚部 ①1.匱<sup>彳</sup>同匱

厂部 ①1.厓<sup>彳</sup>山邊或作崖。水邊。或作涯。目際。一曰怒視

3畫 口部 ①1.呬<sup>彳</sup>呬。呬。亦作屎

①1.咎<sup>彳</sup>苛。口毀。此。瑕

小部 ①1.尠<sup>彳</sup>古文廢字

①1.尠<sup>彳</sup>鱸。或作尠；亦作鱸

①1.尠<sup>彳</sup>查無。然尠<sup>彳</sup>鱸。或作尠

尠部 ①1.尠<sup>彳</sup>跛曲脛。本作尠。今作尠。同尠。疾病人。羸弱。廢疾之人。或作匡。尠

2.尠<sup>彳</sup>尠。俗字。尠同尠。尠同尠

山部 ①1.岨<sup>彳</sup>石戴土也。石山戴土曰岨；岨作岨義通。岨。山形

①1.岨<sup>彳</sup>岨。日出處。山曲曰岨。通隅

①1.嶮<sup>彳</sup>同峻 2.嶮<sup>彳</sup>同峻 ①1.嶮<sup>彳</sup>同峻

①1.嶮<sup>彳</sup>阻難。高峻貌。嶮。嶮。山貌

①1.嶮<sup>彳</sup>德高。高尚。小兒有智。識也。山勢高峻深茂

①1.巖<sup>彳</sup>岸。險。山洞。高山。高而險石窟曰巖。深通曰洞

2.巖<sup>彳</sup>山形如甑(炊器)。一曰山峰

巾部 ①1.帟<sup>彳</sup>下裳。一名帟；一名襪。連接裾幅。緣帟。帟施緣也。中帟。親身衣。師古曰：中帟。若今中衣也

①1.幟<sup>彳</sup>幟(旌旗之屬)。頭上幟也

广部 ①1.廓<sup>彳</sup>山旁穴。藏

①1.廓<sup>彳</sup>空而大。張小使大。開

①1.塵<sup>彳</sup>一畝半一家之居。一夫之居曰

灑水深曰澇。穢。漫。染。抒水 ⑦1. 澇 查無  
 ⑨1. 涓 涓 舊酒。同醞。露貌。盛貌。  
 一曰浚也。 ⑩酒去滓而清  
 ⑩1. 溥 大。徧。通普。 ①同勇。布。 ②塗。 ③水  
 名。 ④溥 漠。水貌 ⑤1. 漉 滲。瀘清  
 ⑥1. 瀕 丹沙所化為水銀。濛瀕。元  
 氣未分貌。瀕溶。水深廣貌。 ⑦亦水銀  
 2. 潛 俗潛 3. 澁 同澀  
 ⑧1. 澣 澣 同澣。 ⑨澣 濯衣垢。足曰澣。俗  
 以上澣。中澣。下澣。為上旬。中甸。下旬。本  
 唐官制。十日一休沐。今襲用之。 ⑩同澣  
 ⑪1. 瀦 雨流雷下貌。煮。鳥名。 ①布瀦。流散。  
 大瀦。湯藥名。瀦。即救護 2. 瀦 查無  
 火部 ②1. 灰 同灰 ③  
 ⑦1. 煇 煇。熱。熱甚。 ①火盛  
 ⑧1. 無 亡。虛無之言閒也。虛無皆有閒  
 隙。 ①老子道德經萬物生于有。有生于無。  
 ②周子太極圖說無極而太極。猶不及。姓。  
 複姓。無庸。無鈞。通作毋。毛。或作武。無。  
 ③語首助詞。無念爾祖。副詞。無乃。恐怕  
 ④1. 熒 單。獨。同熒。憂思。本作惺  
 ⑤1. 熒 屋下燈燭之光。光。明。熒惑星名  
 草名。通螢。火光。 ⑥火光貌。 ⑦暫明貌

樹者所藏樂器。有室曰寢。無室曰榭。講  
 武之屋曰榭。通序。序讀如榭  
 ⑩1. 櫟 澤中守草數。亦作巢。 ①漢武帝悼  
 李夫人賦命櫟絕而不長 2. 榮 同馨  
 ⑪1. 橈 曲木。枉。弱。散。摧折。 ①亂。 ②曲木。  
 楫。謂橈。露棹露楫在外。人在船中。 ③曲  
 ④1. 櫓 同櫓  
 欠部 ⑦1. 欸 俗欸字。  
 ⑧1. 欸 有所吹起。動。忽。通惚。狀聲字  
 ⑨1. 欸 欸本字。忽也。疾也  
 歹部 ⑥1. 殄 盡。絕。病。同腆。 ①豐厚。善  
 ②1. 殄 死也。盡也。亦作漸  
 爿部 ⑥1. 殼 鳥卵。已孚的卵。或作鷄  
 毛部 ②1. 氈 細毛布。織成衣亦曰氈  
 气部 ③1. 氤 俗氣字。氣亦作氤  
 ④1. 氤 氤氳氣也。氣盛也。 ⑤天地間  
 和合而盈盛的氣  
 水部 ④1. 泝 著止也。通坻  
 2. 沿 同沿。俗省  
 ⑥1. 洫 田間水道。十里為成。成間廣8  
 尺。深8尺謂之洫。渠。猶今之水門。虛也。  
 滿者洫之。濫也。 ①深貌  
 2. 澇 濁水不流。一曰窟下。 ③水停聚之處。

⑩1. 揜 擊。 ①同協。 ②同拉。 ③同搗。打  
 2. 揜 同揜。 ①撥  
 ⑪1. 擢 引。拔。抽。出。聳。去。徹  
 ⑫1. 擢 裂。捋。 ①亦作擢  
 ⑬1. 擢 撲取。搏。腳取之曰擢。翼擊曰搏  
 支部 ⑭1. 𢶏 查無。然𢶏 揜也。觸  
 支多部 ⑮1. 𢶏 揜也。觸  
 斗部 ⑯1. 𢶏 挹。抒。酌。同仇  
 日部 ⑰1. 𢶏 亮。明 2. 𢶏 𢶏亦作𢶏  
 ⑱1. 𢶏 午後申時近黃昏。午後3-5時  
 ⑲1. 𢶏 日景。柱景。規。以表度日  
 ⑳1. 𢶏 陰而風也。翳。掩日光使不明  
 木部 ㉑1. 杙 樹無枝。不安貌  
 ㉒1. 棧 查無 ㉓1. 臬 大麻。草名。臬耳  
 ㉔1. 棧 同筏。小曰桴。大曰棧  
 ㉕1. 琴 木枝條琴儷貌。 ①木枝扶疎貌  
 ㉖1. 櫻 門兩旁木。柱。木名。今櫻桃  
 亦門兩旁木。 ②門兩旁長木柱  
 2. 櫻 栱欄。可作葦。木高一二丈。旁無  
 枝葉。下有皮。重疊裏之。每皮一匝為一  
 節。花黃白。結實作房。如魚子狀。櫻欄。  
 一名蒲葵。櫻竹。有皮無枝。實中而幹  
 ⑳1. 樹 臺有屋。土高曰臺。有木曰樹。

⑨1. 稱 知輕重。揚。謂。言。舉。名號之稱。 ①權  
 衡。度。量。適物之宜。愜意。稱好。相等。副。舉。  
 ②適合。配得上。相稱 2. 稱 查無  
 ⑩1. 稷 即稌。楚人謂稌。關中謂糜。 ①其  
 米為黃米。稷苗穗似蘆。而米可食。秋種  
 夏熟。歷四時備陰陽。穀之貴者。疾也  
 2. 稼 種曰稼。斂曰穡。穀物之秀實  
 ⑪1. 穡 穀可收曰穡。惜。愛吝也。儉也  
 穴部 ④1. 穿 穿。 ①陷也。穿地陷獸。同阱  
 ⑤1. 窵 深遠。靜。至道之精窵窵冥冥。  
 舒窵糾兮。窵糾。舒之姿  
 ⑥1. 窓 俗窓(俗窗字)  
 ⑧1. 窵 穴中卒出。窵堵波。塔也  
 ⑨1. 窵 無禮居也。貧陋。 ①高地狹小區  
 2. 窵 鳥穴中也  
 立部 ⑥1. 竝 併也。比。借。連。近。同並  
 2. 竝 竝 竝行不正。亦作伶僂  
 ⑦1. 竝 竝 竝。行不正  
 6畫 竹部 ⑥1. 笞 古時板打犯人的  
 刑罰。捶擊  
 ⑦1. 笞 取魚竹器。今之斗回  
 ⑧1. 篋 狹而長。小箱子  
 2. 篋 盛穀圓囤。竹名。囤。盛穀器具

2. 癘 足疾  
 白部 ②1. 皁 容。人貌。頌儀。 ③同貌  
 ④1. 皁 玉石之白。明。潔白。皎。光明  
 皮部 ⑦1. 皁 皮膚因寒裂開。山石之繪法  
 目部 ④1. 眇 一目小也。偏盲。微。遠。盡。  
 細視。遠視貌。 ⑤成也。精微。要眇。好貌  
 ⑥1. 眇 閃眼。目動。動目私視。鮮明。冥  
 視。視不諦也。昏亂貌。柔順貌。目自動  
 ⑦1. 睥 左睥右睥。睥睨。邪視。通辟。城  
 上垣曰睥睨。言於其孔睥睨非常  
 2. 睥 視正貌。目清明。陽氣純。天名九  
 天。五天名睥天。面光潤。 ③目際  
 3. 睥 同睥。詳上  
 ⑧1. 睥 半盲也。深目也  
 ⑨1. 瞽 眼疾。目障。羅勒。一名瞽子草  
 ⑩1. 瞽 眼睛看不見。無目曰瞽。古樂官  
 矛部 ⑥1. 矜 查無  
 石部 ⑥1. 磻 磻 磻 山形。 ③同砧 ④  
 ⑦1. 磻 水階。有石者。磻歷淺水中沙  
 石地。沙漠亦曰磻 2. 磻 物中雜砂  
 ⑧1. 磻 查無  
 ⑨1. 礪 同麗。霹靂。的礪。明也  
 禾部 ④1. 秠 稻之不黏者。俗作粳

⑩1. 煇 火貌。煇煇熱也  
 ⑪1. 熒 火色。本作赫 ⑫1. 燿 查無  
 牛部 ⑬1. 犇 牛驚。奔古作犇  
 ⑭1. 犇 驟牛。凡畜健強者曰犇。騰  
 犬部 ⑮1. 狢 黑長尾猿。黑猿。獸似猿。  
 本作狢。或作狢。 ①狢。 ②(鼠屬善旋。  
 一作黑猿。或作狸) ③1. 獠 驚獸  
 5畫 玉部 ⑥1. 珣 同環  
 ⑦1. 瑛 瑛 瑛。美玉  
 ⑧1. 環 環屬。戎夷貫耳。本作環。通環。  
 ⑨1. 環 環 環。石次玉。出天竺國  
 ⑩1. 瑛 美玉。一曰玉飾劍  
 ⑪1. 璧 美石黑玉。琥珀千年者為璧。黑  
 如純漆。大如車輪。永昌有黑玉鏡即璧  
 ⑫1. 環 通環 2. 環 同環  
 ⑬1. 環 同環  
 瓦部 ⑭1. 葦 屋棟。 ③屋脊。 ④棟也  
 ⑮1. 甕 甕破聲  
 田部 ⑯1. 𢶏 輩也。一曰部。 ①更次  
 疒部 ⑰1. 瘵 俗作瘵。臞也  
 ⑱1. 瘵 心病 ⑲1. 瘵 同瘵。病  
 ⑳1. 瘵 治。 ①病。一說病消曰瘵



⑦鬚 大人曰髻 小兒曰鬚 盡及身毛曰鬚 今俗別作剃 非是  
 2. 鬚 接髮 鬚之譌 ①. 鬚 接髮 譌作鬚  
 ⑩鬣 鬣也 長須也 馬領毛 豕也 帚端 凡魚龍領旁小鬚 皆謂鬣  
 鬲部 ①. 鬻 今俗作粥 糜 賣 養 稚 養  
 11畫 鳥部 ①. 鳶 水鳥名 俗稱野鴨  
 ⑧. 駢 鳥名 2. 鴛 同鶉 3. 鶉 同駢  
 ⑨. 鸚 鸚鳥 2. 鶉 繼鸚 鳥名  
 ⑩. 鶉 雉屬 鶉鳥也  
 2. 鶉 鶉 鶉也 作商羊 舞者天大雨  
 麥部 ⑩. 麩 大麥 麥麩 麩 麩 2. 麩 查無  
 13畫 龍部 ①. 鼉 大鼉  
 ⑩. 鼉 俗稱甲魚 水居陸生  
 ⑩. 鼉 似蜥蜴長丈餘甲如鎧 皮堅厚 爬虫類似鱷魚 又叫鼉龍 俗稱豬婆龍  
 14畫 齊部 ①. 齋 膾本字 肚齋 本作齊  
 15畫 齒部 ①. 齧 毀齒曰齧 男8月生齒 8歲而齧 女7月生齒 7歲而齧  
 ④. 齧 齒根肉 辯諍貌 忿疾意 犬爭貌 爭訟 笑 齒見貌  
 ⑥. 齧 同咬 齧也  
 ⑨. 齧 齒斷 同啮 齒內上下肉也

兩部 ④. 霽 霽 雪貌 本作氣 祥氣  
 ⑧. 霽 濕 濡 漬 通沾 受恩  
 2. 霽 本作澍 時雨澍生萬物  
 ⑩. 霽 同雙 霽 霽大雨  
 9畫 革部 ④. 鞞 履也 鞞屬 絲履也  
 ⑥. 鞞 牛羈也 嬰 喉下稱嬰 強也 鞞 馬頸革 無賴 馬駕之具 通快  
 ⑦. 鞞 堅也 堅牢  
 ⑧. 鞞 古文鞞字 絡頭 馬絆 又作鞞  
 ⑩. 鞞 屬 草鞋 鞞 足衣 同襪 本作鞞  
 韋部 ⑩. 韋 可吹火令熾 或作韋 韋 韋  
 頁部 ⑦. 顛 頰骨 2. 顛 俗顛字  
 ⑩. 顛 頂顛  
 風部 ⑥. 颭 疾風  
 食部 ②. 飡 吞 啖 水沃飯 同餐 飡 飯 糧也 食也 同飼 以食食人  
 10畫 馬部 ⑦. 駮 同駮 痴 獸行貌  
 ⑨. 駮 奔 疾 直騁曰駮 亂馳曰駮  
 2. 駮 行不止 解牛聲 音義呼獲 反 又音麥 崔云 音近獲 聲大于耒也  
 ⑩. 駮 馬腹病 虧 輕儇躁進貌 駮 駮 駮  
 髻部 ⑥. 髻 小兒垂結 小兒髮 俗作髻  
 ⑥. 髻 挽髮束頂上曰髻

似釜而反唇 非炊具  
 ⑩. 鑄 車鑄 車軸頭鐵 鑄能制車 同轄  
 2. 鑄 查無  
 門部 ⑥. 闢 闢俗字 擾也 不靜 喧囂 猥也 从(從本字)門 俗作闢 从門 誤  
 ⑥. 闢 眾在門中 眾動 阿闢 此云無動  
 ⑦. 闢 門限 門中櫪 小木樁 本作樞  
 ⑧. 闢 門櫪 論語曰 行不履闢 門限 門下橫木為內外之限 2. 闢 同闢  
 ⑨. 闢 宮中之門 宮中小門 或作帷  
 ⑩. 闢 門內 門屏 闢也 拒門木  
 ⑩. 闢 門龕 或從金  
 阜部 ④. 阨 池 阨虛也 阨 姓 地名 大阜也 一曰東阨 東海也 門 坑  
 ⑦. 阨 階高 險也 亦作峻  
 ⑨. 隅 角 廉 砥厲廉隅 不與眾人同 享利益叫向隅  
 2. 堵 小洲曰堵 小階曰辻 水中高者 同堵 垣 ⑩. 陞 仰 險阪 梯陞  
 ⑩. 陞 同陞 陞 隅 阪 坡 險 隅 角 陞 愧 慙 貌 聚居 隅也  
 隶部 ⑧. 隸 同隸 附屬 僕也 罪人 官名 字體隸書

忍(名)221.助道287.我所290.住持307.劫(名)320.那羅延322.見356.初禪479.作意516.那由他.521.杜多539.沒特伽良演那.沒特伽羅子853.  
 8.剎海7.法性12.法界20.法門23.金剛41.金剛輪45.阿闍梨66.法塵73.波羅蜜75.性空81.空見.空心(名)103.法空104.法王子109.阿僧祇112.阿伽陀129.法眼153.法藏154.念念156.法海167.法身168.法界藏201.法印207.法輪209.夜叉.阿修羅210.使219.法221.陀羅尼231.彼岸282.法行294.法明門380.明脫772.舍迦囉866  
 9.毘盧遮那32.香海39.毘鉢捨那65.苦行100.染淨206.迦樓羅210.洛叉225.客塵290.信行294.律儀335.帝網386.  
 10.真如22.修多羅53.能緣63.真性77.真法78.根性87.涅槃96.神通(名)149.根157.俱胝521.  
 11.習氣24.梵王53.梵音70.深法忍71.處88.旋陀羅尼101.第一義102.乾闥婆210.欲天244.假名248.宿命320.眾生371.第三禪513.異熟527.逝多林626.部多690.婆嚩訶摩866.頂法979  
 12.普賢(名)1.無等36.無相61.無明62.無性63.224.奢摩他65.無生智.無餘66.等心103.虛空.虛空無為(名)115.普門122.無諍126.善知識130.無礙智131.普眼136.善本141.菩薩.菩提薩埵160.菩提分181.無記(名)192.無始194.善慧地197.無生忍259.無為264.童子325.善見藥328.無表色.無作335.善惡(名)339.菩提362.嵐毘尼381.惡業389.須彌626.無常631.等持.等至765.  
 13.業體.業性10.業37.鄔波尼殺曇83.道種智91.義利130.滅定.滅

經文註解筆畫索引.前數字表名詞筆畫.後數字表名詞頁碼  
 1.一切智智217.一切智234.一坐食768.  
 2.二行55.十二部經(佛學名詞.簡稱名)107.九十六種外道(名)134.十力138.十地(名)170.十地199.入268.十八不共法(名)273.八法(名)292.十眼342.679.九十六眾343.二禪479.十善巧736.十住834.了義878.  
 3.三昧30.三世79,115.三有88.三智91.大種95.大士119.大乘132.三科143.三十七菩提分法273.三聚(名)460.三禪479.小食768  
 4.文殊(名)1.五蓋1.方便17.五欲74.五蘊77.分別81.六和敬(名)92.五淨居天(名)110.五怖畏(名)172.六處176,352.六境176.內法179.918.毛道(名)196.五藏201.心海242.止觀(名)250.五樂254.六衰264.分齊270.六波羅蜜273.方便波羅蜜338.水塵360.五趣395.支提408.五分法身780.天使964.  
 5.四忍1.出要36.本願49.四聖諦57.四魔68.四瀑流71.平等87.正念.正法.正位98.句身100.四食(名)128.外道134,346.四流177.四無色182.四取(名)184.四無礙解.四無礙智.四無礙辯197.四攝法198.正位228.加持270.四無所畏273.四聖290.本事312.出要339.外道346.生死海357.四倒477.四禪定(名).四禪479.加行508.四梵堂983.  
 6.自性8.因陀羅網101.有記法105.多聞藏106.如121.安立153.行願167.如幻224.有為264.有頂319.地獄329,868.次第349.如如391.牟呼栗多640.列宿682.  
 7.劫海16.含識41.那由他84.見性(名)103.佛智171.束蘆184.

頁碼 佛學名詞

1.普賢.主一切諸佛之理德,定德,行德,與文殊之智德,證德相對,即理智一雙,行證一雙,三昧般若一雙.故以為釋迦如來之2脅士.文殊駕師子侍佛之左方,普賢乘白象,侍佛之右方(今反智右理左之說者,示理智融通之義,又胎藏界之次第右蓮左金),此理智相即,行證相應,三昧與般若全者,即毘盧舍那法身佛.華嚴一經之所明,歸於此一佛二菩薩之法門,故稱為華嚴三聖.為一切行德之本體,故於華嚴之席說十大願,又為諸法實相之理體,故於法華之席,誓於法華三昧之道場自現其身.註經解云:化無不周曰普,鄰極亞聖稱賢.探玄記二:德周法界曰普,至順調善曰賢.楞嚴經:普賢菩薩言:我已曾與恒沙如來為法王子,十方如來教其弟子菩薩根者修普賢行,從義立名.探玄記18:名中先標上首二人,以其是助化主故.釋有3義:1.普賢當法界門是所入,文殊當般若門是能入門.2.普賢三昧自在,文殊般若自在.3.普賢明廣大之義,文殊甚深之義,深廣一對㊟

文殊,文殊師利之略,舊稱文殊師利.大日經曰妙吉祥,文殊或曼殊,是妙之義;師利或室利,是頭之義,德之義,吉祥之義.此菩薩與普賢為一對,常侍釋迦如來之左,而司智慧(普賢在右司理,但當以右智左理,今違之,一依勝劣之次第,二示理智融通之義.心地觀經8:三世覺母妙吉祥.放鉢經:今我得佛,皆是文殊師利之恩.過去無央數諸佛,皆是文殊師利弟子.當來者亦是其威神力所致.譬如世間小兒有父母,文殊者佛道中父母也.此菩薩頂結五髻,以表大日之五智,手持劍,以表智慧之利劍,駕師子以表智慧之威猛.此文殊有種種之差別,如一字文殊,五字文殊,六字文殊,八字文殊,一髻文殊,五髻文殊,八髻文殊,兒文殊等.此中以五字五髻文殊為本體.法華嘉祥疏2:以了了見佛性,故德無不圓,累無不盡,稱妙德㊟

54.實相.實者,非虛妄之義,相者無相也.指稱萬有本體之語.曰法性,曰真如,曰實相,其體同一.就其為萬法體性之義言,則為法性;就

乃屬於護法之學派.換言之,種性究屬先天或後天,在唯識十大論師中已有異說.據成唯識論卷2載,由於對種子之見解有所差異,護月主張本有性種性(先天),難陀主張新熏習種性(後天),護法則對以上兩者皆表認同.唯識宗大抵採用護法之說,天台宗華嚴宗等則主張一切眾生本具佛性.唯識宗復承認三乘有種性,可分為2種性,即至得三乘果之有種性(有性)與完全無法脫離迷界之無種性(無性),並從中再細分5姓之區別,允許無性有情之存在㊟

103.見性.禪家常語,徹見自心之佛性.達磨之悟性論:直指人心,見性成佛,教外別傳,不立文字.黃檗傳心法要:即心是佛,上至諸佛,下至蠢動含靈,皆有佛性,同一心體.所以達摩從西天來,唯傳一法.直指一切眾生本來是佛,不假修行.但如今識取自心,見自本性,更莫別求.血脈論:若欲見佛,須是見性,性即是佛.若不見性,念佛誦經,持齋持戒,亦無益處.(見性非一蹴可及,若不依法行持,持齋持戒,如何見性?如楞嚴十卷:理則頓悟,乘悟併銷,事非頓除,因次第盡.如是次第,即非可頓成.任何事均須有智善解,此智即是漸次修成,若無智思考,但與心相應,即照單全收,然眾生心性又易與惡緣相應,是非無智判別,如是自誤誤他,真乃宿惡業所致,亦不應責他,再結惡緣,但須自責,自惡業所感.如是不於果中續種惡因.眾生惡習:好事但是自己,壞事盡是他人,若犯錯,習性自易推卸責任.不知因此惡習,而廣造無量惡業,與所推者結重惡緣)日本永平道元法語:見性者,佛性也,萬法之實想,眾生之心性是也.此性渡於有情非情,普於凡夫賢聖,都無所住.故無住之性,雖在於有情,而不住於有情;雖在於惡,而不住於惡;雖在於色,而不住於色;雖在於形,而不住於形;不住於一切,故云無住之性.又此性非色非有非無非住非明非無明非煩惱非菩提,全無實性,覺之名為見性.眾生迷此性故,輪迴於6道.諸佛覺此性故,不受六道之苦㊟

盡定,滅受想定,滅盡三昧187.補特伽羅204.遍計所執性225.業障246.解脫門272.359.業種321.業海328.微塵(名)353.稠林515

14.實相(名)54.種性(名)102.實際(名)123.搏食(名)128.歌羅邏209.緊那羅.摩睺羅伽210.塵239.福德身284.福田(名)339.蓋396.漚和拘舍羅(名)429.僧伽511.

15.輪圍山48.摩尼94.憍慢97.調伏99.廣長舌108.廣果天(名).摩醯首羅110.摩訶衍145.摩訶薩,摩訶薩埵140,160.摩訶婆204.鄰虛(名)353.慧眼358.摩訶那伽410.摩登,摩登摩807.憍答摩847

16.餘習5.諸有10.諸行13.隨眠24.學戒66.頻伽75.隨煩惱85.導師117.閻羅王350.頭陀539.

17.應器66.優波尼沙陀83.戲論123.應供142.禪163.應化238.優曇鉢華284.總持360.

18.雜染72.186.轉輪王106.薩婆若113.薩埵160.薰習192.雞薩羅759

19.顛倒118.邊際130.識178.離垢地476.臘縛640.

20.蘊界143.覺觀778.蘇補底853.

21.鐵輪圍山48.灌頂69.魔怨127.

22.歡喜地.473. 23.體性54.91.

104頁 明信藏戒藏慚藏愧藏聞藏施藏慧藏念藏持藏辯藏

172頁 明述五怖畏

183頁 下29行起極詳闡明十二因緣

266頁 普慧菩薩之二百問法

其體真實常住之義言,則為真如;就此真實常住為萬法實相之義言,則為實相.所謂一實一如一相無相法身法證法位涅槃無為真諦真性真空實性實諦實際,皆實相異名.又依名隨德用之三諦言,則空諦為真如,假諦為實相,中諦為法界.法華說實相,華嚴說法界,解深密說真如或無為,般若說般若佛母,楞伽說如來藏,涅槃說佛性,阿含說涅槃.在華嚴之始教天台之通教已下者,不變之空真如為實相,在華嚴之終教已上,天台之別教已上者,不變隨緣之二相為實相.華嚴以隨緣之萬法為實相,天台真言以性具之諸法為實相,小乘以我空之涅槃,大乘以我法二空之涅槃為實相.涅槃經40:無相之相,名為實相.妙玄2上:實相之境,非佛天人所作,本自有之,非徧今也.法華文句記4中:言實相者,非虛故實.非相為相,故名實相.頓悟入道要門論上:法性空者,即一切處無心是.若得一切處無心時,即無有一相可得.何以故?為自性空故無一相可得,無一相可得者,即是實相,實相者,即是如來妙色身相㊟

92.六和敬.僧以和合為義,和合有2義:1理和,同證滅理,是在見道以上之聖者.2事和,此有6種,即6種敬具.屬於見道以前之凡僧.1身和敬,同禮拜等之身業.2口和敬,同讚詠等之口業.3意和敬,同信心等之意業.4戒和敬,同戒法.5見和敬,同空等之見解.6利和敬,同衣食等之利.或名行和敬,同修行.或名學和敬,與行和敬言別意同.或名施和敬,同布施之行法.舊譯仁王經下:住在佛家修六和敬,所謂三業同戒,同見同學.法界次第下之下:外同他善,謂為和.內自謙卑,名為敬㊟

102.種性又作種姓.即佛及聲聞緣覺菩薩等三乘人各具有可能證得菩提之本性.此有先天具足不變者,與後天修行而得者2種,前者稱為本性住種性,略稱性種性,後者稱為習所成種性,略稱習種性.說一切有部等部派不認為眾生具有先天之性得佛性,故僅說後者;大乘唯識宗則承認5姓有先天上之區別,故說性種性,此外亦說習種性,此

第3,即福生天之上,無煩天之下。據長阿含經卷21所載,風災劫之時,世間人修第四禪道,身壞命終後得生廣果天;地獄以至遍淨天之眾生,亦來生人間,皆修第四禪道,至身壞命終時,即生廣果天,而後起風災,世界於是壞盡。此天為凡聖雜居之處,據長阿含經卷20謂,壽量有4劫;另據立世阿毘曇論卷7則謂,壽量有5百大劫。其身長,依法苑珠林卷3所載,長達5百由延。此天之中有一高處,名為無想天,上座部視之為另一天;然說一切有部及經量部將之併於廣果天中,因同在廣果天之故<sup>㉞</sup>

115. 虛空,虛與空者,無之別稱。虛無形質,空無障礙,故名虛空。此虛空有體有相,體者平等周徧,相者隨於他之物質而彼此別異。依有部之宗義分之為虛空與空界之色,以其體為虛空,以其相為空界之色。以此虛空為一無為法,數於三無為之一而攝於法處之中,空界之色者,為眼所見之色法而攝於色處之中,即有為法,世人以此空界之色為虛空,故世人所謂虛空者為妄法,而不免生滅。楞嚴經6: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有漏微塵國,皆依空所生。同九:當知虛空生汝心內,猶如片雲點太清裏,況諸世界在虛空耶?同十:乃至虛空皆因妄想之所生起。起信論:虛空相是其妄法,體無不實,以對色故有,是可見相,令心生滅。以一切色法,本來是心,實無外色。若無色則無虛空之相。大乘義章2:虛空有體有相,體則周徧,相則隨色,彼此別異。此體之虛空無為,有部立為有法,大乘立為無法。虛空無為,三無為之1。有部宗所立有2虛空,1有為虛空,2無為虛空也。凡現於無色像所者,是有為虛空,本來常空者無為虛空也。有為虛空者有分限,有生滅,屬於眼識之所見。因是稱此為空界之色,為五蘊中色蘊之所攝,六大中空大之所攝。是有為無常。無為虛空者,無限無際,真空寂滅,離一切之障礙,一切有礙之物體得自在行動於其中者。是屬於意識之所緣。為三無為中之虛空無為,世所謂為虛空者,即空界之色。有為虛空。空界之色,其體性雖不障礙他法,然

為細食。又泛指一切欲界食物。(俱舍論卷十,成實論卷2) 四食(1)雜阿含經卷15。北本涅槃經卷38。瑜伽師地論卷66等載述四食之觀法:1.觀段食猶如曠野中饑餓之父母,不得已食己子之肉。2.觀觸食猶如生剝牛皮。任由諸蟲齧食。草木針刺。3.觀思食猶如城邑之火。4.觀識食猶如盜賊身受3百矛鑽刺。依此次第觀身。受。心。法等四念住。為入道之方便法。(2)指出家人應遠離之4種謀生方式。又作四邪命食。四邪食。四邪。四口食。四不淨食。1.下口食。又作下邪。以和合湯藥。種穀。植樹等不淨方式活命者。2.仰口食。又作仰邪。由觀視星宿。日月。風雨。雷電。霹靂等作為生計者。3.方口食。又作方邪。由曲媚豪勢。通使四方。巧言多求而得以活命者。4.維口食。又作四維口食。維邪。以學習種種咒術。卜算吉凶等不淨方式活命者。反之。唯以清淨乞食自活者。稱為正命食<sup>㉟</sup>

134. 九十六種佛世前後出現於印度而異於佛教之流派。又作96術。96經。96道。96種異道。有關外道之數,雖有多種異說,然以96種。95種外道2說為最多。96及95此2數之算定,依諸經論有數說:(1)六師外道即富蘭那迦葉末伽梨拘除梨子刪闍夜毘羅胝子阿耆多翅舍欽婆羅迦羅鳩馱迦旃延尼犍陀若提子,六師各有15弟子,總計為96人。亦即外道之六師各有16種之所學法,一法自學,餘之15種各教15弟子,師徒合論為96種。(2)五大外道即數論勝論離繫獸出遍出,各有18部之末派。本末總計為95種。另就95種。96種之關係,舉出數說:(1)96種皆為外道。(2)96種中,有一種入於佛教為犢子部故除之,餘為95種外道。(3)96種外道中,尼犍子外道之教義近於佛教故除之,餘為95種。(4)96種中有一為小乘教,實非外道,因大乘貶之,故除之而為95種。(5)96種中有一種通佛教,故95種為外道,一為內教。[薩婆多論卷五華嚴經疏卷28義林章纂註(普寂)百論疏(吉藏)真言教義義卷中]<sup>㊱</sup>

149. 神通,依修禪定而得的無礙自在超人間的不可思議之作用。共

空見,撥無因果之理之邪見。諸見中空見之過最重。又著於空法之見。無上依經上:若有人執我見,如須彌山大,我不驚怖,亦不毀咎。增上慢人,執著空見,如一毛髮作16分,我不許可。楞伽經3:我說寧取人見如須彌山,不起無所有增上慢空見。止觀十下:諸見之中,空能壞一切,一切不能壞空。止觀四上:當知邪僻空心,甚可怖畏。若墮此見,永淪長沒。尚不能得人天涅槃,何況大般涅槃耶。止觀十下:空心無畏,不存規矩,恣情縱欲。破正見威儀淨命,死皆當墮三惡道中。空心,觀空理之心。否定因果理之心<sup>㊲</sup>

107. 十二部經。經分12種類。智度論33說。1.修多羅此云契經。經典中直說法義之長行文。契經者。猶言契於理契於機之經典。2.祇夜譯應頌。又作重頌。於前長行之文重宣其義者。即頌。凡定字句之文體。謂為頌。3.伽陀譯諷頌。又作孤起頌。不依長行。直作偈頌之句。如法句經。4.尼陀那此譯因緣。經中說見佛聞法因緣。及佛說法教化因緣之處。如諸經之序品。即因緣經。5.伊帝目多譯本事。佛說弟子過去世因緣之經。如法華經中藥王菩薩本事品。六.闍多伽譯本生。佛說自身宿世因緣之經。7.阿浮達摩新云阿毘達磨。此譯未曾有。記佛現種種神力不思議事之經。8.阿波陀那譯譬喻。經中說譬喻之處。9.優婆提舍譯論義。以法理論義問答之經。10.優陀那譯自說。無問者。佛自說之經。如阿彌陀經。11.毗佛略譯方廣。說方正廣大之真理之經。12.和伽羅譯授記。於菩薩授成佛之記之經。此12部中修多羅與祇夜及伽陀三者。為經文上之體裁。餘九部從其經文所載之別事而立名<sup>㊳</sup>

110. 五淨居天,色界第四禪,證不還果之聖者所生之處有5地:1無煩天,無一切煩雜之處。2無熱天,無一切熱惱之處。3善現天,能現勝法之處。4善見天,能見勝法之處。5色究竟天,色天最勝之處。俱舍頌疏世品1:此五名淨居天,唯聖人居,無異生雜,故名淨居<sup>㊴</sup> 廣果,又作果實天密果天大果天廣天極妙天。為色界18天之1,位於第四禪天之

為他法障礙,現障礙於他有形物體而其體即滅,因此而名為有為。若實之虛空,離於能礙所礙,亦周徧於有形之物體中,常恒不變,是為無為法,以無障礙解虛空之義。唯識論立6種無為,以彼有部所立虛空無為,非實有之法,于佛證得之法性上為6無為相中之1相。法性之體,離諸之障礙,故名之為虛空無為,非別有容受萬物之無為虛空。因而依有部則虛空之語,直指大虛空,依唯識則1者喻語,法性之無為,似大虛空,故名虛空。1者法性,即為虛為空,故名虛空。見唯識論2,同述記2末<sup>㊵</sup> 南本涅槃5卷608下:涅槃名解脫。虛空名非善亦名無礙。涅槃23卷725上:以光明故,故名虛空實無虛空。猶如世諦實無其性,為眾生故說有世諦。長阿含卷20:一切人民所居舍宅,皆有鬼神,無有空者。一切街巷四衢道中,屠兒市肆及丘塚間,皆有鬼神,無有空者。凡諸鬼神皆隨所依,即以為名。如是鬼神無有空者,以其身細色,人眼所不能見,非無色身。因其有不同境界,而有不同之生存空間。

123. 實際,真如法性為諸際極,故曰實際。又極真如之實理,至於其窮極,謂實際。最勝王經1:實際之性,無有戲論。智度論32:實際者以法性為實證,故為際。善入法性,是為實際。大乘義章1:實際者,理體不虛,目之為實。實之畔齊,故稱為際。唯識述記9末:無倒究竟,無倒所緣,名為實際<sup>㊶</sup>

128. 四食。長養支持身命者名食。有4種。俱舍論十謂1.段食舊云搏食,以鼻舌分分段段而食者。以香味觸之3塵為體。2.觸食舊云樂食。觸喜樂之事。而長養身者。如觀戲劇終日不食,亦不感飢。是以觸之心所為體。3.思食舊云念食。於第6意識思所欲之境。生希望之念。以資助諸根。如人雖飢渴,思至飲食處。當得飲食而身死。是以第六意識之思為體。4.識食。小乘為六識。大乘為八識。八識中以第八阿賴耶識為體。此等心識能支持有情身命。故名食<sup>㊷</sup> 四搏食又作揣食段食。四食之1,九食之1。段食有粗細兩種,如飯麵等為粗食,酥油香氣及諸飲料等

恐怖五怖五畏。即：1不活畏，又稱不活恐怖。謂初學者雖行布施，但因恐懼自己不能過活故，常積聚資財，未能盡施所有。2惡名畏，又稱惡名恐怖。謂初學者為度化眾生而回入酒肆等處，然未能安行自若，猶懼他人譏謗。3死畏，又稱死恐怖命終畏。謂雖起廣大心而施與財物等，但仍怖死，故未能捨身。4惡道畏，又稱惡趣恐怖惡趣畏墮惡道畏。謂恐懼造作不善業而墮於惡道，故恆處於怖畏中。5大眾威德畏，又稱眾中恐怖大眾畏處眾怯畏。謂於王廷執理之處或善解法義之威德大眾前，恐懼自己言行有失，而不能於其前為獅子吼。此五種怖畏，於入初地時即遠離之。[2]當來世所起之五種怖畏。又稱五恐怖。即：1不修身戒心慧，亦不能度他人修之。2復蓄沙彌，而未能令彼修身戒心慧。3為他人所依止，而未能令彼修身戒心慧。4與淨人沙彌同住而不知三相，掘地斷草，用水灌溉。5念誦三藏而前後雜亂。[3]得一切智菩提心時所遠離之五種怖畏。即：1不為一切三毒之火所燒，2不為五欲之毒所中，3不為惑之刀所傷，4不為有之流所漂，5不為諸覺觀之煙所熏害④

184.四取，1欲取，於色聲香味等五塵之境，貪欲取著。2見取，於5蘊之法妄計取著我見邊見等。3戒取，如外道之狗戒牛戒，取著修行非理之戒禁。4我語取，我語者發自我見我慢等我所說法，取著於此我見我慢謂之我語取。見佛性論。俱舍論攝百八之煩惱為四取：一欲取，欲界之鈍使，四諦修道5部各有貪瞋痴慢無明之5者，合為20。四諦各有一疑，合前為24。再加十纏，為34物。是名欲取。2見取，三界各有12見，苦諦下有身等5見，集滅2諦下各有邪見見取2者，合前為9，道諦下有邪見，見取，戒禁取3者，即為12見。三界合為36見。此中除三界戒禁取見（即苦諦下與道諦下之2者）之6見，其餘30見，名為見取。3戒禁取，即前之6見，又名惑取。4我語取，上二界之鈍使。色界5部下各有貪慢無明3者，三五為15。四諦下各有1疑，與前成為19，無色界亦同之，合為36。是名我語取。我語者

之有限)?6無邊(空間之無限)?7亦有邊亦無邊?8非有邊非無邊?9如來(此際意指眾生)死後有?10無?11亦有亦無?12非有非無?13命與身為同一?14異?以上若除去3478,亦稱作4類十問④

196.毛道，又曰毛頭。凡夫之異名。謂凡夫行心不定，猶如輕毛之隨風而東西。然依梵本則有婆羅Bāla,縛羅Vāla,之2音。婆羅為愚之義，縛羅為毛之義。古譯人誤婆羅為縛羅，譯為毛。不知婆羅宜譯為愚夫。唯識樞要上本：金剛經云毛道生，今云愚夫生，梵云婆羅(去聲)，此云愚夫。本錯云縛羅乃言毛道。玄應音義四：毛道，此名誤也。舊譯云婆羅必利他伽闍那，此云小兒別生，以痴如小兒不同聖生，論中作小兒凡夫是也。正言婆羅必栗託佞那，婆羅此云愚，必栗託此云異，佞那此云生，應言愚異生。以愚痴闇冥無有智慧，但起我見不生無漏故，經言生與不生，亦名嬰愚凡夫。凡夫者義譯，案梵語，毛言縛羅，愚名婆羅，但毛與愚梵言相濫，此譯人之失，致有斯謬。法集等經言毛道頭凡夫，或言毛頭凡夫者誤也④

221.忍，忍耐也。忍耐違逆之境而不起瞋心；又安忍也，安住於道理而不動心。瑜伽論：云何名忍，自無憤勃，不報他怨，故名忍。大乘義章9：慧心安法名之為忍。同11：於法實相安住為忍④

250.止觀，梵名奢摩他，毘鉢舍那，譯止觀，定慧，寂照，明靜。止者停止之義，停止於諦理不動。此就能止而得。又止息之義，止息妄念。此就所觀得名。觀者觀達之義，觀智通達，契會真如。此就能觀得名。又貫穿之義，智慧之利用，穿鑿煩惱而殄滅之。若就所修之方便而言，則止屬於空門，真如門，緣無為之真如而遠離諸相。觀者屬有門，生滅門，緣有為之事相而發達智解。若就所修之次第而言，則止在前，先伏煩惱，觀在後，斷煩惱，正證真如。蓋止伏妄念，譬磨鏡。磨已，則鏡體離諸垢(是斷惑)，能現萬像(是證理)，是即觀。若真止真觀必為不二，以法性寂然是止，法性常照是觀。然則真觀必寂然，故觀即止，真止必明淨，故止即觀。④

有神足天眼天耳他心宿命等五神通(五通五句般遮句)，加漏盡通，共為六神通(六通)。此外，又特指神足通為神通。分別而言：1神足通，又稱神境智證通神境通等。2天眼通，又稱天眼智證通天眼智通。即看透世間所有遠近苦樂粗細等之作用。3天耳通，又稱天耳智證通天耳智通。即悉聞世間一切音聲之作用。4他心通，又稱他心智證通他心通。即悉知他人心中所想各種善惡等事之作用力(他心徹鑿力)。5宿命通，又稱宿住隨念智證通宿住智通識宿命通。即悉知自他過去世等各種生存狀態之作用力。6漏盡通，又稱漏盡智證通。即斷盡煩惱，永不再生於迷界之悟力。其中，以佛阿羅漢所具有之3通(宿命通天眼通漏盡通)最為殊勝，故稱為3明。天眼是徹見未來世眾生的死生之時與各種情況之通力，稱為死生智證明。據俱舍論卷27，六神通皆以慧為本質(自性)，其中五神通係依修四禪而得，不唯聖者獨有，凡夫亦可得；但漏盡通唯聖者可得。據大智度論卷28謂，菩薩有五通，佛有六通。成實論卷16指出，佛教以外之外道亦可得五通。得五通之仙人，即稱為五通仙人④

170.十地。十住。亦名十地。入理般若名為住。住生功德名為地。謂既得信後進而住於佛地之位。1發心住，以真方便發起十住心，涉入十信之用，圓成一心之位。2治地住，心之明淨，如琉璃內現精金，以前之妙心履治為地也。3修行住，涉知前地俱已明了，故遊履十方而無留礙。4生貴住，與佛同受佛之氣分，彼此冥通，入於如來種。5方便具足住，自利利他，方便具足，相貌無所缺。6正心住，非僅相貌，而心相亦與佛同。7不退住，身心合成，日日長增。8童真住，佛之十身靈相一時具足。9法王子住，由初發心至第四生貴，皆名入聖胎，由第五至第八，名為長養聖胎。而於此第九，則相形具足而出胎。10灌頂住，菩薩既為佛子，堪行佛事，則佛以智水灌頂，如剎利王子之受職灌頂④

172.五怖畏五種之怖畏。[1]見道以前之人所起之五種怖畏又作五

身我之語。上界之煩惱，不取於外境，緣身我就身我之語而起煩惱。此4者總名為取者。以此煩惱能取執內外之法故。俱舍論20：能取所有，故立取名。又曰：能為依執，故名取。又勝鬘經以四住地之惑為4取。百論疏4末：勝鬘經以四住地為四取，故云有漏業為因，四取為緣，生三界內④

192.無記，三性之一。一切法可分為善不善無記等三性。無記即非善非不善者，因其不能記為善或惡，故稱無記。或謂無記者因不能招感異熟果(善惡之果報)，不能記異熟果，是故稱為無記；但此種解釋僅適用於有漏法，並非一般通說。成為無記之法，稱無記法；對此，成為善或不善之法，稱有記法。無記分為有覆無記與無覆無記2種。1有覆無記，以其無記，故不引生異熟果，但能覆聖道蔽心性，故為不淨者，例如上2界之煩惱，及欲界之煩惱如身見邊見俱屬此。2無覆無記，又作淨無記，即純粹之無記，絕不覆聖道，蔽心性，故不屬不淨。欲界之無覆無記心分為4：1異熟無記，即指異熟生心報生心。依前世業因招感果報之心。2威儀無記，又作威儀路無記。即威儀心威儀路心。引起行住坐臥之威儀動作或緣此動作之心。3工巧無記，又作工巧處無記。即指工巧心工巧處心。為身語工巧(工作繪畫詩歌等)或緣此之心。(4)通果無記，又作變化無記。即指能變化心變化心通果心。起入定得神通自在作用之心。以上四無記更加自性無記(如山河大地之色香味觸)與勝義無記(虛空及非擇滅之二無為法)，並有覆無記，合謂七無記。同時，唯識宗將所有之無記法分為如下四無記：能變無記(心、心所)、所變無記(色法與種子)、分位無記(不相應行法)與勝義無記等。成實論卷八稱隱沒無記性煩惱為無記。此外，對於外道之14難(即問難)，釋尊認為無回答之意義，故不答以是或非，此謂14無記。14不可記；相當於四記答中之捨置記。14問難如下：1世界(及我)有常(時間之無限)?2無常(時間之有限)?3亦常亦無常?4非常非無常?5有邊(空間

若非眾生法，悉能徧知無礙，是名智慧知現在世無礙。出智度論26⑦

292.八法。(1)地水火風等四大，與色香味觸等四微，總稱為八法。1地大，地以堅礙為性，謂眼耳鼻舌身等，稱為地大。如髮毛爪齒皮肉筋骨者，皆歸於地。2水大，水以潤濕為性，如唾涕膿血津液涎沫淚精氣，大小便利，皆歸於水。3火大，火以燥熱為性，謂身中暖氣稱為火大。4風大，風以轉動為性，謂出入息及身動轉稱為風大。5色微，謂眼所見種種諸色，以其微細，故稱色微。6香微，謂鼻所嗅種種諸香，以其微細，故稱香微。7味微，謂舌所嘗種種諸味，以其微細，故稱味微。8觸微，謂身體所覺種種諸觸，以其微細，故稱觸微。(圓覺經)(2)乃指世間八法。即：利無利名聞不名聞論議無論苦樂。(增一阿含經卷39陰持入經)(3)指八正道之略稱，即：正見正思惟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念正定⑧

320.劫，譯言分別時節。通常年月日時不能算之遠大時節。故又譯大時。智度論38：劫籟，秦言分別時節。又曰：時中最小者60念中之一念，大時名劫。釋迦氏譜：劫波，此土譯之名長時也。劫有2種：1名器世間，就世界成壞而立之數量。如成劫壞劫增劫減劫等名。祖庭事苑：日月歲數謂之時，成住壞空謂之劫。2名歲數劫，算晝夜日月之數量者。法華論：示現5種劫：一者夜，二者晝，三者月，四者時，五者年⑨

⑩劫。音譯劫波劫跋等。意譯分別時分分別時節長時大時時。原為古代印度婆羅門教極大時限之時間單位。佛教沿之，而視之為不可計算之長大年月，故經論中多以譬喻故事喻顯之。婆羅門教認為世界應經歷無數劫，一說1劫相當於大梵天之1白晝，或1千時，即人間之43億2千萬年，劫末有劫火出現，燒燬一切，復重創世界；另一說則以為1劫有4時：1.圓滿時，相當於1百72萬8千年。2.三分時，相當於1百29萬6千年。3.二分時，相當於86萬4千年。4.爭鬥時，相當於43萬2千年。四者凡4百32萬年。據稱現正處於爭鬥時。根據上記1劫四時之說法，婆羅門教並認

273.十八不共法，是限於佛之18種功德法。限於佛而不共同於其他二乘菩薩，故云不共法：1身無失，佛自無量劫以來，常用戒定慧智慧慈悲，以修其身，此功德滿足之故，一切煩惱皆盡，是名身無失。2口無失，佛具無量智慧辯才，所說法隨眾之機宜而使皆得證悟，是名口無失。3念無失，佛修諸甚深之禪定，心不散亂，於諸法之中心無所著，得第一義之安穩，故名念無失。4無異想，佛於一切眾生平等普度，心無簡擇，是名無異想。5無不定心，佛之行住坐臥常不離甚深之勝定，是名無不定心。6無不知己捨，佛於一切諸法皆悉照知而方捨。無有了知一法而不捨者，是名無不知己捨。7欲無減，佛具眾善常欲度諸眾生，心無厭足，是名欲無減。8精進無減，佛之身心，精進滿足，常度一切眾生，無有休息，是名精進無減。9念無減，佛三世諸佛之法，一切智慧，相應滿足，無有退轉，是名念無減。10慧無減，佛具一切智慧，無量無際不可盡，故名慧無減。11解脫無減，佛遠離一切執著，具二種解脫，一者有為解脫，謂無漏智慧相應之解脫也，二者無為解脫，謂一切煩惱淨盡而無餘。是名解脫無減。12解脫知見無減，佛於一切解脫中，知見明了，分別無礙，是名解脫知見無減。13一切身業隨智慧行，佛現諸勝相調伏眾生，稱於智而演說一切諸法，各使解脫證入，是名一切身業隨智慧行。14一切口業隨智慧行，佛以微妙清淨之語隨智而轉，化導利益一切眾生，是名一切口業隨智慧行。15一切意業隨智慧行，佛以清淨之意業隨智而轉入於眾生心，為說法而除滅其無明痴惑之膜，是名一切意業隨智慧行。16智慧知過去世無礙，佛以智慧照知過去世所有一切，若者眾生法，若者非眾生法，悉能徧知而無礙，是名智慧知過去世無礙。17智慧知未來世無礙，佛以智慧照知未來世所有一切，若者眾生法，若者非眾生法，悉能徧知而無礙，是名智慧知未來世無礙。18智慧知現在世無礙，佛以智慧照知現在世所有一切，若眾生法，

心，手所執者皆成利刃，各逞兇狂，互相殘害，經7日7夜方止；疾疫災者，繼刀兵災之後，非人吐毒，疾病流行，遇輒命終，難可救療，都不聞有醫藥之名，時經7月7日7夜方止；疾疫災後起饑饉災，天龍忿責，不降甘雨，由此饑饉，人命多終，經7年7月7日7夜乃止。上舉小3災，又稱3種中劫。若依大毘婆沙論所說，1劫中3災並起，則住劫20中劫中，各具小3災。若依立世阿毘曇論所說，於別劫中次第起1災，則第1劫為疾疫劫，第2劫為刀兵劫，第3劫為饑饉劫，以至第19劫為疾疫劫。住劫中有如上20中劫，壞劫空劫成劫亦各有20中劫，合為80中劫。壞劫時，器世間壞，有火水風等3災，稱為大3災，以別於前說之小3災。其中，火災由7日輪出現而起，風吹猛焰，初禪以下悉被焚燒。水災由雨霖而起，第2禪以下悉被浸沒。風災由風之相擊而起，第3禪以下悉被飄散。其次第初以火災壞滅7回，再以水災壞滅1回；水災之後復有7火。如此水災滿7次，更起7火，之後起1風災，第3禪以下器世界均被飄散。總計有8次7火災，1次7水災，1次風災，即所謂64轉大劫。以故，初禪以下之器世界，每經1大劫即遭1次破壞，第2禪則每經8大劫遭1次破壞，第3禪則每64大劫遭一度破壞。色界中，唯第4禪不為3災所壞。故初禪大梵天之壽量為60中劫，即1大劫(除空劫20劫)，第2禪天壽量8大劫，第3禪天壽量64大劫。此中1大劫稱火災劫，7火災劫稱水災劫，7水災劫稱風災劫。積大劫之數為十百千，乃至積數至阿僧祇，則稱阿僧祇劫，累積至3，稱為3阿僧祇劫。但其時量之計算復有各種異說，大毘婆沙論卷177列舉4說，1說如前，1說積中劫至阿僧企耶為1阿僧祇劫，1說積成劫，1說積壞劫。菩薩地持經卷9謂劫有2種，1者日月晝夜時節歲數無量，故稱阿僧祇；2者大劫無量，故稱阿僧祇。後者與婆沙之正義相同，前者乃就歲數劫而言⑩

為四時相較，時間上愈形短少，人類道德亦日趨低落，若爭鬥時結束即為劫末，世界即將毀滅。瑜伽師地論略纂卷1下載有9種劫，即：(1).日月歲數。(2).增減劫，即是饑病刀小3災劫，稱為中劫。(3).20劫為1劫，即梵眾天劫。(4).40劫為1劫，即梵前益天劫。(5).60劫為1劫，即大梵天劫。(6).80劫為1劫，即火災劫。(7).7火為1劫，即水災劫。(8).7水為1劫，即風災劫。(9).3大阿僧祇劫。諸經論中又有小劫中劫大劫之名目，小劫中劫同為梵語antara-kalpa之譯，大劫則為梵語mahā-kalpa之譯。鳩摩羅什譯之法華經中，皆稱小劫，而法意所譯之提婆達多品中則稱中劫；二者皆同為antara-kalpa之譯。又大樓炭經卷5以刀兵等3災為3小劫，而起世經卷9稱之為3種中劫。立世阿毘曇論卷9以80小劫為1大劫，大毘婆沙論卷135則以80中劫為1大劫；此等差異，均可視為antara-kalpa之異譯。依大毘婆沙論卷135，中間劫亦有減劫增劫增減劫等3種：減劫者，從人壽無量歲減至十歲之間；增劫者，人壽十歲增至8萬歲之間；增減劫者，人壽十歲增至8萬歲，又從8萬歲減至十歲之間。此3種劫在說明住劫20中劫之差別，即住劫20中劫之中，第1劫為減，第20劫為增，中間18劫為增減劫，各中劫之時量皆相等。此即最初減劫中有情福勝，故下減較緩，最後增劫中有情福劣，故上增亦緩，中間18劫中，上下交替間有緩有疾，故此3劫時量相等。以上為小乘之說。又依瑜伽師地論卷2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6瑜伽師地論略纂卷1等，大乘立20中劫之各劫皆有增減，故不必如大毘婆沙論所說之3種劫，即以各中劫為唯一之增減劫。另如優婆塞戒經卷7所說，從十歲增至8萬歲，從8萬歲減還至十歲，如是增減滿18反，稱為中劫。是為異說。中劫中定有刀兵災疾疫災饑饉災等3災出現，稱為小3災。關於3災出現之時限，有不同之說法，依大毘婆沙論卷134載，於各中劫中之減劫，人壽每減至十歲，3災即出現。刀兵災者，是時人心瞋毒增上，相見即興強猛傷害之



能有收穫，故以田為喻，則佛僧父母悲苦者，即稱為福田。據正法念處經卷15、大方便佛報恩經卷3等載，佛為大福田、最勝福田，而父母為3界內之最勝福田。據優婆塞戒經卷3供養三寶品像法決疑經、大智度論卷12、華嚴經探玄記卷8等載，受恭敬之佛法僧等，稱為敬田（恭敬福田、功德福田）；受報答之父母及師長，稱為恩田（報恩福田）；受憐憫之貧者及病者，稱為悲田（憐愍福田、貧窮福田）。以上3者，合稱3福田。依成實論卷1福田品之說，27賢聖斷盡貪恚等諸煩惱，其心空而不起煩惱惡業，所得禪定皆清淨而永離諸煩惱，棄捨憂樂，又能斷除5種心縛，成就8種功德田，並以7定護持善心，滅盡7種漏，具足戒等7淨法，成就少欲知足等8功德，復以能度彼岸精勤求度等，稱為福田。又據首楞嚴三昧經卷下載，具足十法行者稱為真實福田，即：1住於空無相無願之解脫門而不入法位，2見知四諦而不證道果，3行8解脫而不捨菩薩行，4能起宿住生死漏盡等3種智證明而行於3界，5能現聲聞形色威儀而不隨音教從他求法，6現辟支佛形色威儀而以無礙辯才說法，7常在禪定而能現行一切諸行，8不離正道而現入邪道，9深貪染愛而離諸欲一切煩惱，10入於涅槃而生死不壞不捨<sup>㉔</sup> 353.微塵。即眼根所取最微細之色量。極微，為俱舍論卷十卷12所說色法存在之最小單位。以一極微為中心，四方上下聚集同一極微而成一團者，即稱微塵。合7極微為一微塵，合7微塵為一金塵，合7金塵為一水塵。此外，諸經論亦每以微塵比喻量極小，以微塵數比喻數極多<sup>㉕</sup> ㉖鄰虛，又曰鄰虛塵。新譯極微。色法之最極少分，鄰似虛空者，此為色法之根本。勝論外道謂此鄰虛於3災劫末時亦不壞，分散於虛空而常住。佛教之小乘有部宗，雖立極微為實有。然以為因緣所作，業力盡，極微亦壞，故明為無常生滅。是內外道之區別。楞嚴經3：汝觀地性，麤為大地，細為微塵至鄰虛塵。百論序疏：外道計，鄰虛無十方分，圓而是常…毘曇明亦有鄰虛塵，無十方分，具2緣生，故是無常。1因

(成實立欲界定，俱舍不立之，攝於未到定中)。從是心後泯然一轉，不見欲界定中之身首衣服床鋪，猶如虛空，是名未到定(成實不立之，俱舍立之，名未到定)。此時性障猶在，未入初禪。在此未到定，身心豁虛空寂，內不見身，外不見物，如此或經1日乃至1月1歲，定心不壞，則於此定中即覺自心之微動搖，或感微痒，即發動痒輕重、冷煖澁滑，是名八觸，此為色界之四大極微與欲界之四大極微轉換，而發此觸相。此乃正入初禪之相，此時有十功德，又謂之十眷屬，如空明定智善心柔軟喜樂解脫境界，相應如是(是就八觸中之動觸而論，餘七觸功德準之)。此八觸十功德，唯在初禪，二禪以上則無，是為初禪之特相。18支者，初禪五支、二禪四支、三禪五支、四禪四支。以此等之功德法支持禪，故名為支。初禪五支者，覺支(新曰尋支)、觀支(新曰伺支)、喜支(新同支)、樂支(新同名)(經部為眼耳鼻身三識之樂受，有部不許定中三識，僅有意識，故為輕安樂非樂支)、一心支(新定支)。(2)二禪，呵棄初禪之覺觀而得此禪，於初禪已了色界四大轉換，故二禪已上無八觸十功德。二禪之四支者，內淨支(俱舍以為五根中之信根，深信受勝實之功德，淨為信相故曰淨，屬心故云內)、喜支、樂支(輕安樂，非樂受)、一心支(新定支)。(3)三禪，呵棄二禪之喜受而得三禪。此禪具五支，捨支(是行捨，非捨受)、念支(三禪之樂極勝，為不染著，故要正念)、慧支(同上)、樂支(意識之樂)、一心支(新曰定支，寂然在定是)。(4)四禪，呵棄三禪之樂受。四支者，不苦不樂支(新曰中受支，五受中之捨受)、捨支(捨第三禪之樂受，非憂悔)、念支(念下地之過，自己之功德長養之)、一心支(猶如鐘猶如清水)。初禪之五支乃至四禪之四支為何？即行體是。依俱舍之意，初禪之付五支者，以此時22心數發於一時(大地十與大善地法十及覺與觀)，於中取強者為五支，五支皆定體。成論明五支前後相次而起，取四支為方便，一心支為實體。智度論17：若能呵五欲五蓋，行五法：欲精進、念、功、慧、一心，行此五，得五支，成就初禪<sup>㉗</sup>

339指善與惡。若再加上無記，則合稱為三性。一般言，善指順理，惡指違理。然於經論中有多種不同說法，依成唯識論卷5之意，能順益此世、他世之有漏與無漏行為善；反之，於此世、他世有違損之有漏行為惡。其善惡之分際，在順益與違損之差別。且善惡皆須貫串此世與他世，否則即為無記。如人天之樂果，於此世雖為順益，於他世則不為順益，故非為善，而為無記性。又如惡趣之苦果，於此世雖為違損，於他世則不為違損，故亦非惡，而為無記性。淨影寺慧遠於大乘義章卷12中，就人天二乘、菩薩佛等五乘，以闡釋善惡之名。即：1順益為善，違損為惡。即以五乘所修之善法為善，能招感三途果報之因，及人天中苦果之別報業等，稱為惡。2順理為善，違理為惡。理，指無相空性。佛菩薩及二乘所修之善法為善；人天所修之善法是有為相行，故為惡。3體順為善，體違為惡。體，為己之自體，即指法界之真性。依此義，五乘所緣修之一切善行皆為惡。天台宗所立之善惡有6種，即：1人天之善，指五戒十善等事善。但因於人天之果報盡時，仍將墮於三途(地獄餓鬼畜生)等惡道中，故亦為惡。2二乘之善。二乘人能遠離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之苦，故為善；但二乘人雖能自度，而不能度他，故亦為惡。3小乘菩薩之善。小乘菩薩慈悲兼濟，故為善；但因於自身之中，未斷任何煩惱，故亦為惡。4通教三乘之善。三乘同斷見忍之煩惱，故為善；但因未見別教中道之理，未斷一分之無明，故亦為惡。5別教菩薩之善。別教菩薩能見中道之理，故為善；但因所見之中道為隔歷之中道(隔離而不融通之中道)，而非圓教之圓融中道，故其所行帶有方便，不合於理，是亦為惡。6圓教菩薩之善。圓教菩薩所見之圓妙之理，本為至極之善，但由順背及達著等2義而言，則亦為惡。順背，謂順實相之圓理為善，背之則為惡；達著，謂達此圓理為善，而於圓理生起執著，則為惡。其中第2義，係以達著2者判別善惡，為天台宗獨特之說<sup>㉘</sup> 福田。可生福德之田；凡敬侍佛僧父母悲苦者，即可得福德功德，猶如農人耕田，

緣，2增上緣。止觀3：如釋論解檀波羅蜜，破外道鄰虛云。此塵為有為無，若有極微色，則有十方分。若無極微色，則無十方分<sup>㉙</sup>

429.溫和拘舍羅，又作溫和俱舍羅，偃和拘舍羅。譯方便勝智，善巧方便。法華義疏4上：外國稱偃和拘舍羅，溫和稱為方便，拘舍羅稱為勝智<sup>㉚</sup>

460.三聚，以三聚該收一切眾生。1.正定聚，必定證悟者。2.邪定聚，畢竟不證悟者。3.不定聚，在二者中間有緣證悟，無緣不證悟。此三聚之義通於大小乘，小乘之俱舍論十：正邪不定聚聖造無間餘。預流向已上之聖者為正定聚，造五無間業者為邪定聚，在此二者中間修七方便之行者為不定聚。大乘之三聚有多義，智度論84：能破顛倒者名正定，必不能破顛倒者是邪定，得因緣能破不得則不能破是名不定。是通相說三聚，未判其位。依起信論之所說，則十信已前之凡夫不信因果，為邪定，十住已上為正定，十信之人為不定性。此為實大乘之義。權大乘之相宗，則依智度論之說意，不因位而制之，依彼宗所立之五性而立之。即無種性之人為邪定，不定種性之人為不定性，菩薩定性之人為正定。又依摩訶衍論之1說，則十聖為正定聚，三賢為不定聚，自餘之凡夫為邪定聚。是亦權大乘之意。圭峰之起信筆削記3：權教以無種性人為邪，以菩薩為正，以不定性人為不定。終教以一切異性為邪，三賢為正，十信為不定。探玄記3：若依地論，見道已上，方名正道<sup>㉛</sup>

479.四禪定，略云四禪，新云四靜慮。修此四禪定生於色界四禪天。此四禪內道外道共修之，在因者超欲界之惑網，在果者生於色界，且為生諸功德之依地根本，故曰本禪。(1)初禪，初禪之前行，有粗住細住欲界定，未到定。其正禪具八觸十功德。其先行者安坐端身攝心，故氣息調和，覺此心路泯泯澄淨，怏怏安穩，其心在緣，居然不馳散，是名曰羶住。由此心後怏怏勝前，名為細住。其後一兩日或兩月，豁爾心地作一分開明，我身如雲如影爽爽空淨，雖空淨猶見身心之相，未有定內之功德，是名欲界定